

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

单位(盖章):		黔南州启航学校		填报日期: 2024年2月7日					
部门(单位)名称	黔南州启航学校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(A)	全年执行数(B)	分值	执行率	得分	
	资金类								
部门(单位)总体资金(万元)	年度资金总额		660.15	1868.53	1468.81	10	81.30%	8.13	
	基本支出		541.91	541.91	545.35	—	—	—	
	项目支出		118.24	1264.64	923.48	—	—	—	
	其他资金					—	—	—	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实际完成情况						
	<p>目标1: 完成州委州政府和上级安排的其他工作</p> <p>目标2: 开展德育教育活动</p> <p>目标3: 开展教学教研活动</p> <p>目标4: 完成项目的施工许可、用地规划、施工图设计等前期工作</p>		<p>2023年度, 在教育局正确领导下, 在社会各界关心支持下, 我校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, 牢固树立“立德树人”根本任务和宗旨, 学校把“努力让每一个孩子享有公平而有质量的教育”作为新时期赋予专门学校的责任和使命, 以“培养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公民”为目标, 承担了“问题学生”接受义务教育的职能, 全体师生凝心聚力, 团结奋斗, 学校各方面工作取得长足发展, 学生德育教育全面发展, 学校呈现出一派生机勃勃、昂扬向上的良好发展局面, 顺利完成了年度总目标。</p>		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(A)	实际完成值(B)	分值	得分	未完成原因分析	
									完成州委州政府和上级安排的其他工作
	产出指标(50分)	数量		开展教学工作	按时保质完成上级安排的其他工作	4	4		
开展教学教研活动				开展教学教研活动, 提升学校办学水平。	4	4			
做好家校共建工作				做好日常家校沟通工作, 经常对家长进行指导, 假期对学生跟踪带教约100人次, 巩固教育转化成果。	4	4			
开展党建工作				加强党风廉政建设, 做好党建引领作用。	4	4			
学生职业技能培训人数				职业设计20人次, 3D打印20人次、厨师培训30人次、汽修培训30人次	4	4			
艺术课程教学活动次数				每周安排书法、舞蹈、魔方、吉他等兴趣课程培训, 培养学生兴趣爱好, 加强对学生的教育转化。	4	4			
心理健康教育				每周对全体学生开展个人心理辅导1次, 每学期对学生开展团体心理辅导1次, 引导学生心理健康发展。	4	4			
开展主题教育活动				每季度开展1次集中学习研讨, 每月组织全体教职工开展1次思想政治学习	3	3			
校园安全管理				随时监测校舍安全, 排除校园安全隐患, 做好设施设备维护和维修, 保障学生生命健康、卫生、食品等各种安全。	4	4			
完成项目的施工许可、用地规划、施工图设计等前期工作				施工合同已签定, 取得工程规划许可证, 取得用地规划许可证, 取得不动产权证	3	3			
质量				学校各类工作开展情况	优秀	3	3		
时效				完成时间	2023年12月底前	2023年12月底前	3	3	
成本	基本支出	541.91	545.35	3	3				
	项目支出	1264.64	923.48	3	2	含上年结转1146.40万元, 新校建设23年10月开始建设, 前期建设进度缓慢			
效益指标(30分)	社会效益	社会效益	多渠道教育、感化、挽救有严重不良行为的未成年人, 预防未成年人违法犯罪, 促进家庭和谐、社会稳定。	稳步提升未成年人教育矫治效果	15	13	完成年度目标, 但还需努力提高办学水平。		
		可持续影响	学生通过教育转化结束离校后, 包管教师时时跟踪回访, 巩固教育转化成果。	稳步提升未成年人教育	15	13	完成年度目标, 但还需努力提高办学水平。		
满意度指标(10分)	服务对象满意度	服务对象满意度	≥90%	上级、家长、学生、社会对我校满意度	10	10	社会对我校办学情况满意度90%		
		总分			100	99.13			
自评结论	优								
联系人: 何智	联系电话: 16329140394								

注: 1.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, 满分为100分, 各部门(单位)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, 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绩效自评的总分, 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: 产出指标50分, 效益指标30分, 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, 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。如有特殊情况, 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, 其他指标权重可适当调整, 但总分应为100分。各三级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。

2. 未完成原因分析, 说明未完成目标的原因及采取的措施。

3.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(即指标值为≥\*),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实际完成值(B)/年度指标值(A)\*该指标分值;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(即指标值为≤\*),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(A)/实际完成值(B)\*该指标分值。

4.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: 达成预期指标、部分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、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类,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权重区间100-80%(含80%)、80-50%(含50%)、50-0%合理选择权重确定得分。